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名称： 义龙庆高速公路庆元段项目土建施工 标段： 义龙庆高速公路庆元段项目土建施工第TJ01标段 施工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义龙庆高速公路庆元段项目土建施工 已由 浙江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以 浙发改项字〔2026〕255 号文 批准建设，施工图设计已由 浙江省交通运输厅 以 浙交许〔2026〕**号文 批准，项目业主为 浙江庆元义龙庆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建设资金来自 财政性资金 ，资金已落实，招标人为 浙江庆元义龙庆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为 北京中交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实行资格后审。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 本项目起点位于浙江省丽水市庆元县黄坛村长深高速现状黄坛互通南侧约600m 处，以叠加方式设置庆元枢纽，实现本项目与长深高速交通转换。本项目终点位于浙闽交界处的鱼条漈，接松寿高速寿宁段线位,本项目工程终点桩号K53+643.343，路线全长52.972km(共设置断链2处，均为短链，断链合计长760.829m)。本项目为交能融合绿色低碳转型重点示范工程。项目概算总投资约91.39亿元，其中建安费71.77亿元。

项目建设地点：丽水市庆元县。

项目全线设置桥梁(含枢纽互通主线桥，10779.34m/21座，其中特大桥7095.15米/5座，大桥3536.89米/14座,中小桥147.3米/2座)；隧道32963.9m/11.5座（其中特长隧道25192m/5座，长隧道5411.891m/2.5座（含与福建段共建的0.5座鱼条漈隧道），中、短隧道2360m/4座，桥隧比达81.58%）；枢纽互通1处（庆元枢纽），一般互通2处（庆元东互通、岭头互通），开放式服务区1处（百山祖服务区），管理分中心1处，隧道管理站3处，养护工区1处，匝道收费站3处。同步建设庆元东互通连接线1.765km/1条。

2.2 技术标准： 本项目主线采用交通运输部颁《公路工程技术标准》（JTGB01-2014）双向四车道高速公路标准，设计速度100km/h。整体式路基宽度：一般路段宽25.0m，长下坡路段25.5m；分离式路基宽度：一般路段单幅12.5米，长下坡路段13.0米（一般路段硬路肩宽度取值为2.5m,长下坡路段硬路肩取值3.0m）。庆元东互通连接线采用双向两车道二级公路标准，设计速度60km/h，标准路基宽度12m；其他各项技术指标按照国家及行业的有关现行标准、规范的规定执行。

2.3 招标范围及标段划分： 本次（项目起点桩号～K42+615）土建施工招标分3个标段(即第TJ01～TJ03标段)；

第TJ01标段：主线起讫桩号起点～K13+780，路线长约12.58km（涉铁段除外），主要工作内容为标段桩号范围内的路基、桥涵、隧道(含隧道洞口高低位水池)、枢纽、交通安全设施、绿化及环保工程、三改（含三改路面）、涉铁路段范围内（K7+969.182～K9+263.282）除由涉铁代建单位实施的主体工程以外的其余土建工程、以及

站所的场地填筑、涉及的预埋件及管线（不含穿线）预埋、枢纽路段改造需要涉及营运高速的临时拆除及恢复的机电和交安等工程的施工完成、缺陷责任期缺陷修复。概算建安费约11.88亿元。

标段主要结构物：桥梁1966.7米/4座[其中，特大桥1414.1米/1座（回龙村特大桥上部结构采用预应力混凝土T梁，下部结构采用柱式台、柱式墩、钻孔灌注桩基础），大中桥954.6米/3座]；隧道3411米/1座（新窑特长隧道全长3411米）；枢纽1处（庆元枢纽上跨营运长深高速）。

2.4 计划工期： 1368 日历天，备注： 计划工期1368日历天（45个月）；缺陷责任期：自实际交工日期（交工证书颁发之日）起计算；绿化工程为12个月（365日历天），其他均为24个月（730日历天） 。

2.5 是否属于政府采购工程： □是 ☑否

2.6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是 ☑否 （本项目不属于政府采购项目，不适用浙江省财政厅等6部门《关于政府采购工程落实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策的通知》等文件）

2.7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的实施方式：

□本标段整体面向中小企业；

□本标段联合体形式面向中小企业，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本次投标的，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合同份额需达到（不低于40%）以上。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 国内独立法人资格,具有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 资质， 具有满足投标人须知附录3资格审查条件业绩最低要求中规定的施工 业绩，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具有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一级资质及交通工程专业承包资质的投标人应进入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监督管理系统（https://hwdms.mot.gov.cn）”中的公路工程施工资质企业名录，且投标人名称和资质与该名录中的相应企业名称和资质完全一致。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2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

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_____。

☑3.3 根据浙江省交通运输厅公布的信用评价结果（以投标截止时间有效的信用评价结果为准），投标截止时间当期均为AA级信用等级的企业，最多可参加2个标段的投标（允许中1个标段），其它企业可参加1个标段的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3.3 投标人可参加1个标段的投标，否则作否决投标处理。

3.4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含法定代表人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的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3.5 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s://zxgk.court.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投标。

□3.6 面向中小企业招标的，投标人（或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须为中小企业，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3.7 其他要求： / 。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本项目招标文件（含图纸）、补充、答疑及澄清文件均通过“浙江省统一招投标交易平台”（https://ztb.zj.gov.cn/）以网上下载方式发放。

4.2 招标文件网上下载时间：_____至_____。

4.3 在投标人登录“浙江省统一招投标交易平台”（https://ztb.zj.gov.cn/），在本公告下方下载招标文件和补遗书。参加多个标段投标的投标人必须分别下载相应标段的招标文件，并对每个标段单独递交投标文件。

4.4 未取得“浙江省统一招投标交易平台”CA数字证书的潜在投标人，应先办理交易主体注册手续，取得CA数字证书。

4.5 潜在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有疑问的，通过“浙江省统一招投标交易平台”提交。提交疑问截止日为_投标截止日18天前_。招标人将于_投标截止日15天前_在网上发布补遗书。潜在投标人应自行关注网站公告，招标人不再一一通知。投标人因自身贻误行为导致投标失败的，责任自负。

5.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5.1 ☑招标人不组织工程现场踏勘，不召开投标预备会。

□招标人将于下列时间和地点组织进行工程现场踏勘并召开投标预备会。

踏勘现场时间：_____，集中地点_____；

投标预备会时间：_____，地点_____。

5.2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_2026-11-25 14:00:00_。

5.3 投标文件递交方式：电子投标文件采用网上递交的方式，上传至“浙江省统一招投标交易平台”。本次招标不需提供纸质投标文件。

5.4 超过投标截止时间未完成上传或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浙江省统一招投标交易平台”将不予受理。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浙江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https://ggzy.zj.gov.cn/）_/_上发布。

7. 监督部门

监督部门：_丽水市交通运输局_

地　　址：_丽水市紫金路701号_

邮　　编：_323000_

电　　话：_0578-2782912_

8.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_浙江庆元义龙庆高速公路有限公司_

地　　址：_浙江省/丽水市/庆元县濛州街道西溪村1号_

邮 政 编 码：_323800_

联　系　人：_肖光辉_

电　　话：_18967660160_

电 子 邮 件：_304598324@qq.com_

传　　真：_/_

招标代理机构：_北京中交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_

地　　址：_北京市/朝阳区/北苑路170号凯旅城3号楼4层_

邮 政 编　码：100020

联　　系　　人：宋晋京

电　　　　话：0571-81061973

电 子 邮　件：2721425746@qq.com

传　　　　真：2721425746@qq.com

日期：2026年11月03日